

安徽省立茶業改良場叢刊第二種

皖西各縣之茶業



序言

十年以前，我在蕪湖首立第二農業學校教書。當時的同學，來自大江南北產茶地的頗不少。我因為擔任的課程是農業經濟學及農村社會學，對於茶業問題，只能在課外作相當的教學。二農并有茶園一區，又有實地做的機會。大家興趣很好，我的最大收穫，就是關於安徽茶業的生產及茶業的經濟，因為同學的不斷供給材料，有了大概的認識。後來有兩位同學，畢業之後，居然深入郎溪的山叢裏，從事茶業的植造經營。這也可以說是在正常教學外的一種反應。

前年供職本場以來，實際工作之外，又時時出入新安江、閩江、青弋江流域。皖南茶業，因此越發有了深切的認識。祁門之茶業，祁門茶業復興計劃，浙皖新安江流域之茶業，安徽茶業五年計劃，都是我和胡浩川、傅幼文及場內諸同事，通力合作的產物。

江北的皖西茶業，前年冬季，曾派故技士陳序鵬同學前往調查，不意竟著了深山風霜的暴襲，作了爲茶業的犧牲者，和他哥哥陳鑑鵬先生在十年前一樣，經過一年的停頓，又由張本國同事復往工作。這一本皖西各縣之茶業，便是他三個月辛辛苦苦的結晶。

張同事不管幹什麼，都是「獅子搏兔，子用盡全身之力」。這報告書，自是能夠表現了這一貫的精神和十足的力量。那樣短促的期間，實地調查的所有材料，便能把向來我們還沒有過什麼充分注意的皖西茶業，從千頭萬緒中作了這樣直有系統橫有組織的敘述。今後從事研究一切事業，至少已供給了我們研究的張本，並且開了進行的軌道。

固然，報告中原有些許部分，受著時間和經濟的限制，不無缺點，但也無礙大體。就中這兩點，較有商榷的餘地：
一、產量問題 目前的農產品的統計，無不採取估量辦法。十九年五月，本省建設廳調查皖西茶產的總數，是

——九萬八千六百六十八擔。

本書既以「英山及桐城兩縣，缺而未列……顯得不實不盡」（八頁）但又這樣的說：「運往山東……四—五十萬擔……其他……五千担……當地消費每人每年需茶一斤半，又佔五萬五千餘担。三項合計……亦差相吻合。」

這九萬八千六百六十八担，折合新市制才十一萬二千四百四十二担。本年財政廳原定營業稅總額爲七萬三千四百二十元，開支二成在外，計一萬四千六百八十四元，合計八萬八千一百零四元。稅率千分之十五，那總價值應有五百八十七萬三千六百元。在山茶價，平均三十元一担。運販的納稅茶，即有十九萬五千七百八十担。後以茶價低落，減爲六萬五千零四十元（開支在內），換

算仍有十四萬四千五百三十担。

釐金未裁之前，十四至十八年茶稅的平均數為二十一萬二千六百八十元。當日承辦利益較厚，開支以三成計，應有六萬三千八百零四元。兩共二十七萬六千四百八十四元。稅率之平均數二元三角一担，準此換算，稅茶有十二萬零二百一十担；折合新制，十四萬三千五百担。這與營業稅求得的數，相差只有一千零三十担，似可說是至相吻合的了。那麼，十九年建設廳的數字，中無英山桐城，蓋即取材于此——但不能認為生產總數。

內銷茶葉的漏稅，以及稅卡既撤後的交易，各地均有這種情形。即以佔有報稅額的百分之二十，也就將近三萬担。當地人飲用無稅茶，三百七十萬人，每人年需二斤四兩（作者去年調查消費統計的平均量），合有八萬三千二百五十担。飲用之外尚有其他種種用途。

上列各數字的合計，至少已有二十六萬市担。若依營業稅的原額，那就是三十萬担了。

二、栽培的經濟 原書對於栽培的生產費，結果盈餘了十三元七角（十四頁）但亦有二點，應加補充。

一、固定資本 這就是開關時代的投資，總數二十元零二角五分（十三頁）。但種植後須五年始有相當的採獲，五年中的開作，維持管理各費；那投資的利息，即以單利周年二分計，得十元零一角三分。地租地稅，年各一元，又是五元。故固定資本合計，應是三十五元三角八分。

一、經營支出 原書總數是十九元八角（十三頁）。但租稅一元未列入；再應加固定資本息金七元零八分。所以十九元八角，實際是二十七元八角八分了。

據此，收入三十三元五角，除去支出，只有五元六角二分。至於售茶的苛捐雜稅，更不在內。

以上兩點，所以特地提了出來，並非意在有所指摘，純是討論性質。因為產量和生產經濟，都是極關重要的問題。並將藉此和茶業同人商榷。

總之，本書大體，價值是極高的。

本書調查者張本國同事，近有茶業通論大著完成，材料富有，編制精審，已由上海四馬路黎明書局出版。謹為鄭重介紹。

皖西各縣之茶業

第一章 概說

- 第一節 產地之範圍
- 第二節 地勢及氣候
- 第三節 水陸之交通
- 第四節 人口及物產

第二章 茶葉生產

- 第一節 各縣之產地
- 第二節 產茶之種類
- 第三節 產茶之數量

第三章 茶葉品質

- 第一節 文獻之記載
- 第二節 一般之評定

第四章 茶樹栽培

目 錄

- 第一節 茶樹之播種
- 第二節 茶園之管理
- 第三節 栽培生產費

第五章 茶葉採摘

- 第一節 採期及次數
- 第二節 採法及工資

第六章 茶葉製造

- 第一節 製茶之用具
- 第二節 各茶之製法
- 第三節 茶葉之裝璜
- 第四節 製茶之成本

第七章 茶葉貿易

- 第一節 辦茶之客商
- 第二節 聚集之場所

皖西各縣之茶業

第三節 當地之買賣

第四節 運銷之情形

第八章 茶葉稅捐

第一節 前代之法制

第二節 最近之情形

第九章 省立茶場

第一節 興廢及沿革

第二節 概況及環境

第十章 調查後之感想

皖西各縣之茶業

第一章 概論

第一節 產茶地範圍

皖西產茶地域：概言之，爲六安州之全屬及安廬兩府之一部。概言之，即今六安、霍山、立煌、舒城及英山、潛山、太湖、桐城、廬江等縣是也。向對「皖南」而言，統稱「皖北」。最近依地勢之劃分，始通稱「皖西」。

本區地段，在唐宋時，爲屬淮南茶區。圖書集成茶部彙考：宋於淮南蘄、黃、舒、廬、光、壽六州，置十三山場，六州採茶之民皆隸焉。按十三場之地址，除光州之光山、子安、商城三場，現屬豫境；蘄州之洗馬、王祖、石橋三場，黃州之麻城場，現屬鄂境外。餘如壽州之麻步（即今之麻埠）場，霍山場，開順（即今立煌屬之開順街）場，廬州之王同（未詳）場，舒州之羅源（似即今廬江之羅昌河）場，太湖場，均在今之皖西各縣。是今本區產茶各地，實占

皖西各縣之茶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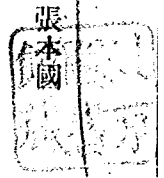
唐宋淮南茶區之大部也。

再查本區產茶各縣，其最主要者，向推六安、霍山，次爲舒城、霍邱。今則應首推霍山、立煌，次爲六安、舒城。蓋六安、霍邱兩縣西南重要產茶之地，今全劃入立煌故也。更次若英山、若太湖、若潛山、桐城、廬江等縣，雖亦掛名產地，實則所產者祇限與舒霍毗連之邊境。產量既微，品質亦低，不足與前列各縣并齒矣。

又本區各縣產茶，當地外方，統稱「六安茶」。所以然者，因六屬所產之茶，既較名貴，數亦最鉅，其他各縣，皆所不及。更因壤地相接，製法多同，同一名稱，理有固然。彼「皖南」所產之茶，統名「徽茶」，與祁、浮、建三縣所產之紅茶，統稱「祁紅」者，其原因蓋可互證也。

第二節 地勢及氣候

本區各縣地勢，以山陵盤結，高低不同。大略言之，有山者高，



無山者低。六安北部，舒城東部，潛水南部，桐廬東南部，以山陵較少，拓為較廣大之平原，地勢較低。外餘如霍山、立煌、英山、之全境，六安之東南境，舒城之西境，南潛水桐廬之西北境，率皆層巒疊嶂，星羅雲屯，地勢特高，而尤以英霍潛水舒桐交界之處為尤最。登高一覽，滿目峯巒，誠哉其為山國巖邑也。

考其地勢形成原因，蓋由境內山脈，來自豫鄂交界之大別山，所謂「北嶺正幹」者是也。入境之後，首分一支北行，為武陟山脈，成為潛水、史二河之分水嶺。其正幹則蜿蜒東向，連起大山，為天堂寨、雲峯頂、石鼓寨、挂龍尖、土地嶺、多支尖、聳峙於羅、立、英、霍、潛、太境上，為各縣之天然界劃。其支脈則分布於南北各縣，如立煌之四十八盤山脈，霍山之萬人愁山脈，四望山脈，英山之多雲山脈，太湖之司空山脈，潛山之皖山脈，皆是也。正幹至舒、潛交界之碧拔山，驅向東北，為大潛山脈，直抵洪澤。另支東走舒、桐、廬，江為北嶽山脈，抱成巢湖。在其正幹南者，為英、潛、太，東者為舒、桐、廬，北者為六、霍、立。因此各縣地勢，英、潛、太皆北高而南低，舒、桐、廬皆西高而東低，六、霍、立皆南高而北低。更因此而英、太、潛、桐境內之水，若東西硤河，若太湖河，若潛水，皖水，龍眠河，白兔河皆南驅於大江。六、霍、立境內之水，若史河，若溧河，若澧水，澧水皆北赴於長淮。舒城全境之水，若前河、後河、南港河皆東注於巢湖也。

本區各地氣候，以地積不廣，按之緯度，同在北緯三十度二十分至三十二度之間，冬少凜寒，夏鮮酷暑。雨量充足，冰期極短。全年氣候，大都溫和。若細分之，西南崇山峻嶺之處，氣候溫度，恆較曠原之地為低。如七八月時，曠原炎熱，至夜不能睡眠，而山居者晚間每須穿著夾衣，擁衾而臥。九十月時，山外降雨，而山內峯頂即飛雪花。二三月時，山外絕無雪跡，而山內高峯尚皚皚未化。彼此相差，幾有一月上下。但此於茶樹生長所需之溫度，并無若何之妨害。尤有異者，即凡高山峻嶺之處，所產茶葉，皆特優異。若六安之齊雲山、東石筍、立煌之觀音尖、抱兒山、霍山之霧迷尖、挂龍尖、四望山、銅鑼寨等山，皆為拔海四五千尺以上之高峯，特產極優異之佳茗。其品質價格，均堪與「黃山雲霧」、「天都毛峯」、「相伯仲」。蓋因峯巒特高，雲霧特多，清淑之氣，朝夕籠罩，實最宜於茶樹之發育。以徽州六安各屬，擅天然之優勝，孕特殊之靈草，其同能形成皖省產茶要區，所謂「徽六名茶」，並駕齊驅而馳名於中外者，良有以也。

第三節 水陸之交通

現今而談水陸交通，輒令人聯想及輪船鐵路。惟本區目前水陸交通之情形，則尚談不及此。益因水道既無能行輪船之河

流，而陸上亦尙全無鐵路之修築也。

本區陸路交通，就區內產茶中心之霍山縣爲總樞而論。北行九十里至六安縣，爲北往淮、蚌，東往廬、鳳、孔道；東行一百四十里至舒城縣，爲南往省垣，東往京、蕪、孔道。南行二百七十里至太湖縣，或二百八十里至潛山縣，亦可直達省垣，西通潯、宿。西行一百八十里至立煌縣，或三百二十里至商城縣，羅田縣，西南行二百七十里至英山縣，爲出楚、豫、光、黃之間道。以上各路，除東北兩線較爲平坦，可行驢騾及手車外，餘皆羊腸崎嶇，貨物搬運，僅可肩挑。行人旅行其間，大有蜀道之感。

水路交通，以區內山脈盤錯，所有河流，均發源於本境。源流既短，水勢復激。數日不雨，隨即乾涸。故僅六安、淠河之下游，立煌、史河之下游，潛山、皖水之下游，桐城、沙河之下游，可通小民船，以達江淮。餘如霍山境內之灤水，漫水，立煌境內之涓水，決水，太湖境內之太湖河，舒城境內之前河，後河，英山境內之東西硤河，一年四季，皆僅能通行牌筏。出入貨物，賴以運輸。一遇水淺之時，常捺棒押，費力異常。日行僅可四五十里，或二三十里。滯滯難行，可以想見。

頃所幸者，時會所趨，文明漸啓。人工造化，日形進展。以故區內關於交通方面，現時通訊機關，如郵傳、電報，各縣村鎮，固多互

通。長途電話，或爲軍設，或由縣辦，重要鄉鎮，亦漸裝置。至於運輸，代步方面，最近因剿匪關係，便利軍事行動。所謂「安合蚌」、「安潛太」以及「舒六」、「舒霍」、「六合」、「六安」、「六安」、「六安」、「六安」、「六安」等，等汽車，或早已通車，或在趕築。行見風馳電掣之汽車，可以飛駛於全境。倘使將來擬定之浦信鐵路實行修築，則津浦、平漢兩綫可以互相聯絡。運輸旅行，皆更便利。此固堪爲本區交通之前途幸，尤足爲本區茶業之前途慶也。

第四節 人口及物產

本區人口，以區內氣候適宜，物產豐富，孳生繁衍，向稱稠密。最近西北六、霍、立三縣，因頻年匪亂，直接間接，喪亡甚多。每每一家之中，壯丁全無，只餘老弱，或竟全家報絕者，實云慘矣！

各縣人口統計，除立煌設治未久，尙無確實統計；英山暫歸鄂省管轄，不得其詳；廬江未得統計，暫時從缺外，餘如六安、霍山、舒城、桐城、潛山、太湖六縣，據其上年組織保甲，編查戶口統計，六安男女爲六十五萬餘，霍山十九萬餘，舒城四十八萬餘，桐城九十六萬餘，潛山三十七萬餘，太湖四十二萬餘。即此統計，已達三百零七萬餘之衆。加以英、立、廬三縣，每縣約以二十萬計，亦達六

十萬。再與前之六縣合計，實達三百七十餘萬之衆，可謂庶矣。

本區各縣物產，茶爲大宗，無待言說。此外著者，如舒、六、廬之稻、米、豆、麥、雀、立、潛、太之竹、木、掃、炭，固莫不爲鉅產。更就特產言之，如桐城之菸葉，舒城之棉花，六安之臬麻，霍山之香末，英山之柏油，廬江之明礬，英、霍、潛、太之茯苓等類，亦皆各負盛名，暢銷遐邇。惟此或爲普通產物，或僅限於一隅。惟彼茶葉，產地既廣，產量亦宏，運銷各地，歲入極鉅。約計每年貿易總額，即以專運山東而論，多至五六十萬篋（每篋十斤，即五六萬担）。少亦三四十萬篋。貿易總價，多則三四百萬元，少亦二三百萬元。除去稻、米之外，其餘各產產量之多，計價之宏，均無有出其右者。試觀六、霍、舒、立等縣，每年城鄉經濟之困難，均仰望於茶春之調濟。一般民間之借貸，均以茶春爲債期。工商百業之興衰，皆視茶事之好壞而定。近年匪亂頻仍，茶業衰退，當地民生，遂陷困窮。是茶居各產地之重要，與關係當地民生之密切，均可概見。今日盛談「實業救國」，與所謂「復興農村」者，對此大宗固有之富源，焉可不注意及之耶。

第二章 茶葉生產

第一節 各縣之產地

本區產茶之主要地域，縱橫廣袤，各約二百八九十里。除西、連、豫、鄂、光、黃外，其餘三方，卽北自立煌開順街，六安青山街以北，東自舒城中梅河、西湯池以東，南自北嶺正幹以南，則或卽漸少，或遂絕跡。更就各縣分別言之，現惟霍山、立煌兩縣，全境皆有。六安今惟東南兩部，舒城向僅西南兩部產之。其餘英、太、潛、桐、廬江等縣，則祇與舒、霍接壤之處，略微產之，餘則漸少茶之踪影矣。茲就各縣產地，列舉如后：

(甲) 霍山縣

子 第一區（舊城區及東北鄉）城南隅 東石門 梅子關

三里岡 舒家廟 匡黃冲 小七畷 高橋灣

丑 第二區（舊西鄉）諸佛巷 西石門 桃源河 仙人冲

何思店 沿河洲 水磨灘·雙樹冲 瓦背冲 第三冲

杭市冲 小乾洲 新店河 戴家河 黃李畷 黑石

渡 三道河 黃溪洲 梁家灘 田家山

寅 第三區（舊南鄉）管窰渡 掃帚河 留窰園 宋家河

東流河 佛寺嶺 鐵佛寺 堆谷山 柳林河 大冲口

草廠河 大興灣 上八塊地 下八塊地 大化坪

黃葉坪 太陽 楊家河 包家河 石盆 頭陀河 黃

尾河 白果樹 黃楊店 虎形地 河口寺 上青

卯 第四區(舊西鎮之大部)漫水河 歇馬台 順田澗 新

鋪溝 太子廟 良善鋪 千笠寺 黃鸞畝 周頭嶺

上上市 黃栗杪 深溝鋪 何家坊 太平畝 大花瓶

東開家店 西開家店 馬家畝 永佛寺 十八道

彩霞嶺 界嶺畝

(乙)立煌縣

子 第一區(舊六安屬)西槐保 金寨保 土鎮寨 新店保

嚮山寺 古碑冲 南莊畝 麒麟灣

丑 第二區(舊六安屬)十八道上 十八道下 麻埠 孟上

保 孟下保

寅 第三區(舊六安屬)蘇口上 蘇口下 毛坪 礮上保

礮下保

卯 第四區(舊霍山屬)匡家畝 馬家畝 漁父潭 桐桃園

黃氏河 千羅前畝 千羅後畝

辰 第五區(舊商城屬)佛中保 佛上保 佛下保 竹上保

竹下保 清下保

巳 第六區(舊商城屬)溪中保 溪上保 溪下保 清上保

蒙上保 蒙下保 雙河堤

午 第七區(舊霍邱屬)宣上保 長江河 李家橋 開順街

皖西各縣之茶業

八里灘 傅家河 白塔畝

(丙)六安縣

子 第五區 青石河上 青石河下 望江灣上 望江灣下

齊雲冲 獨山 朱家灣

丑 第九區 青山 九里冲 山望河 東溪 西溪 指封

河 元口 東兩河口 官亭 銅山冲 毛坦廠 馬家

湖 高廟冲

(丁)舒城縣

子 第三區(舊南鄉)烏沙 西湯池 盧鎮關 新開嶺 白

桑園 黃柏園 磨子園 東龍園 西龍園 西砂埂

丑 第四區(舊西鄉)曉天 平田 主簿園 山七里河 毛

竹園 下步險

(戊)其他各縣

子 英山縣 東界嶺 西界嶺 小界嶺 桃花冲 均與霍

山毗連處。

丑 潛山縣 五河 石門山 來榜河 馬家畝 均與霍山

毗連處。

寅 太湖縣 多支尖 店前河 白洋河 南洋河 朱家河

王家河 野雞河 合水澗 彌陀寺 寺前 電線河

五

均與霍山毗連處。

卯 桐城縣 王屋寺 大小關 陶冲驛 老關嶺 龍眠山

均與舒城毗連處。

辰 廬江縣 東湯池 馬槽山 柯家坦 十八里長冲 均

與舒城毗連處。

第二節 產茶之種類

本區各縣所產之茶，均係「綠茶」。按之類別，原無可分。惟就當地習慣，按照形狀、色澤、品質、採期及產地等項，亦常有種種區別。如就形狀大小而論，對谷雨前所採製，若「毛峯」、「雀舌」、「銀針」、「霜針」者，則名曰「小茶」。對立夏前後所採製，「一莖數葉，形狀粗大者，則名曰「大茶」。未製成之毛茶，溼度大者，曰「潮茶」。溼度小者，曰「乾茶」。製成之茶，顏色黑者，曰「黑茶」。顏色黃者，曰「黃茶」。頭春採者，曰「春茶」。夏季採者，曰「子茶」。更就番次分者，曰「頭交茶」、「二交茶」、「三交茶」。就所產山頭分者，曰「東山茶」、「西山茶」、「南山茶」。綜上名稱雖繁，靡皆多為原料上之區別，不足為商品上之分類。良不如就各商者採辦莊頭而分，尚較適當。蓋既可包括上舉一切，而名稱亦較簡單也。其有特種製造，形狀特別者，亦附及之。

(甲) 蘇莊茶 此種茶向來專為蘇商所採辦。形狀乾小細綠。製造原料，皆為真正槍旗，不揀不揀，焙製極精，品質極佳。就其品質次第，向分天地人河四號。此種莊頭，在前清同光時代，採製頗多。惟僅限於六安東西溪，霍山草廠河、黃深湖、大冲口等數處，而尤以霍山霧迷尖所產為最名貴。今則該莊，早經停辦。

(乙) 魯莊茶 魯莊，即所謂山東莊也。此莊所辦之茶，以香味濃厚而力厚，多為粗枝大葉，為立夏前後及芒種前後所採製。雖間有崇向細小者，但與蘇莊比較，實有天壤之分。更因收入園戶之潮茶，溼度極大，遠道挑運，久沃袋中，多致發酵。一經烘焙，色多變黑，謂之「黑茶」，頗不美觀。

(丙) 雜莊茶 所謂雜莊者，即鄰近各縣之茶葉店鋪，或小販，自行採辦銷售，或販運者也。籍別極雜，不可細分。大概言之，如東之巢、合、和、南之桐、懷、宿、望，西之黃安、黃陂等縣之人所辦之茶，東路（舒六境內）多較蘇莊略大，較魯莊為小，介乎兩者之間。形狀色澤尚佳。西路（霍山西境）辦者，多打為細末，以洋鐵瓶裝運。

(丁) 梅片茶 此茶原為六安特產，向僅麻埠一帶製造。現時霍山第二區，亦漸次仿製。採下槍旗鮮葉，除去莖梗，只取葉片。莖梗嫩者，製為「攀針」，形雖可觀，味則平常。葉片製者，名曰「

梅片，「原名「梅花片」，以葉大如梅花也。簡稱梅片。品質高低，視葉老嫩而別。其第一葉形狀最小，而質最嫩，特名「瓜片」。以其葉片僅如瓜子大也。品價最高。

(戊)菊花茶 此茶亦原為六安麻埠一帶之特產。近來霍山之杭市沖、第三沖、雙樹沖等處，亦有製者。以槍旗鮮葉炒至半乾，用紅絲線紮成小束。中心短而四周長。紮成之後，用板壓平，再行焙乾，狀如盛開之菊花，故名。購者裝以錦匣，多為餽贈品，每年產量極少。

(己)小茶 為對大茶而稱。其最小者，蓋視蘇莊猶為細小。以嫩芽萌發未久，葉緣素猶未盛也，焙乾之後，色多嫩黃，亦特稱「黃茶」。顧名思義，要即為唐宋時代「霍山黃芽」之盛名所由起。又以嫩芽初茁，被以白毛，且其形狀細小也，故或名「霜針」，或名「銀針」，或名「毛峯」，或名「白毫」，或名「雀舌」，「龍牙」，或名「蓮心」，「麥顆」。名目繁多，皆示珍貴。每年運銷於長淮兩岸，及齊魯平津者為數皆鉅。

第三節 產茶之數量

本區產茶數量，向無確實統計。大概言之，夙以六安、霍山兩縣所產為最多。次為舒城，次為霍邱。今以六安霍邱兩縣西南產

皖西各縣之茶業

茶之地，劃屬立煌，此後本區茶葉產量，應推霍山立煌為巨擘矣。潛、太、桐、廬等縣，每年所產，多者不過數百担，少者僅有數十担。數量些微，不足齒數。茲將今昔各籍記載，並參照此次調查所得情形，略述如次：

(甲)圖書集成茶部彙考宋代本區各山場所買茶葉數量統計：

1. 麻步場 買茶 三三一、八三五斤
 2. 霍山場 買茶 五三二、三〇九斤
 3. 開順場 買茶 二六九、〇七七斤
 4. 王同場 買茶 二九七、三二八斤
 5. 羅源場 買茶 一八五、〇八二斤
 6. 太湖場 買茶 八二九、〇三二斤
- 合計 買茶 二、四四四、六六三斤。

宋代茶法，茶為官賣，民家不得私蓄。故各場所買茶額，常即為本區之產額。惟年代既遠，事實多有變遷。(如上太湖場昔買最多，今產甚少。)且當時禁止私藏，雖嚴，實際自仍難免。以得統計數字，只堪聊供參攷，殊未足為現今產量之依據。茲再將民國十九年五月本省建設廳調查全省茶葉產銷狀況統計，摘其屬於本區產額者，列舉如次：

(乙)省建設廳十九年五月調查本區各縣茶葉產額統計。

1. 六安縣 三六、三〇〇担
2. 霍山縣 三五、〇〇〇担
3. 舒城縣 七、五四〇担
4. 霍邱縣 三、四〇〇担
5. 廬江縣 八四〇担
9. 太湖縣 九〇〇担
7. 潛山縣 二八擔
- 合計 九八、六六八擔。

據上所列，本區該年出產總額，為九萬八千六百六十八擔。較之同年全省產額二十四萬一千五百零二擔之數，約得全省總產額百分之四十。目前各項數量，均無確實統計。此種調查結果，固難確為準確，且英、桐兩縣，缺而未列，所得數字，尤顯得不實不盡。惟查各縣數量比較，大致尚符。英、桐兩縣，雖未列入，產量原微，無關大體。是其統計之數，雖不能稱為精當，要可得其大概也。

再就當地茶商歷年在濟南、泰安方面，所得本區歷年運往山東茶葉概數計之，最多約占六十萬，至少亦三十餘萬，平均約在四五十萬之間。每隻以十斤計，約為四五萬擔左右。此專就山東方面言之。其他雜莊所辦之數，及當地銷費之數，皆不在內。茲

以雜莊收買，每年以五千擔計；當地銷費，依前述全區人口三百七十萬，每人每年需茶一斤半，亦占五萬五千餘擔。三項合計，核與建設廳年產總額九萬八千餘擔之數，亦差相吻合，此就常年言之也。

更就近數年來考之，以六、霍、立三縣產茶主要之地，類年陷匪。每年所有茶葉，無法採辦。運出產量銳減，固屬無待言說。即以上年而論，克服未久，茶園荒蕪，餘匪未清，外商裹足，又因茶方開市，而日偽進犯不津，時局震動，外商來者，辦貨亦減。除各雜莊少數收買不計外，據查魯莊所辦，以霍山出產為最多，統計為十六萬四千有奇。(較之常年，約減三分之一。)六安西河約三萬筵，(包立煌在內，僅為常年十分之一。)東河約八萬筵，(減少有限。)舒城約六萬筵。(與常年相彷彿)共約三十三萬四千餘筵，約合三萬三千四百餘擔。較之鼎盛時期，只有半數。再查各地生葉產量，據一般茶農言：「較之常年，不過六成。」若統以六折計，亦減小半。是本區茶業之慘落，於此可見一斑矣。

第三章 茶葉品質

第一節 文獻之紀載

「徽六名茶」自昔馳名。品質之佳，夙多賞鑒。實則「六安」之名，始自宋代以後，因宋於六安置「六安軍」故也。宋代以前，地屬壽州，本區名產，霍山爲著。所謂「壽州霍山之黃芽」是也。宋代置軍，霍併於六。六安之名，從此獨顯。霍山之名，遂被掩蔽。此名稱變更之大略也。

六安地勢，高而多山，固宜於茶樹之生長。更因氣候溫和，空氣潤溼。高山峻嶺，雲霧特多。靈秀所鍾，產品特異。朱明以後，特別質品。未分設霍山之前，每年由六進貢二百袋。宏治七年，分立霍山縣，產茶之地，多屬霍山。於是每年六貢二十五袋，霍貢一百七十五袋，共二百袋。入清而後，逐年增加，至四百袋。六貢四十袋，霍貢三百六十袋，每袋一斤十二兩。每年限谷雨後十日起解，由州縣官敬謹鈐封，恭繕貢本，專委進奉，名貴可知。茲就歷來文獻所載，更舉其要如次：

(甲) 唐國史補 「常魯公使西番，烹茶帳中。贊普問曰：「此爲何物？」魯公曰：「滌煩療渴，所謂茶也。」贊普曰：「我亦有此。」遂命出之以指曰：「此壽州」者，此「舒州」者，此「顧渚」者，此「新門」者，此「昌明」者，此「漚湖」者。」所謂「壽州」「舒州」者，卽本區產也。不但品列名貴，運銷早亦極遠。

(乙) 同前書載 「風俗貴茶，茶之名品益衆。劍南有蒙頂

石花，或小方，或散芽，號爲第一。湖州有顧渚之紫筍，東川有神泉，小圃，昌明獸目，峽州有碧澗明月，芳蕊英英，福州有方山之露芽，夔州有香山，江陵有南木，湖南有銜山，岳川有漚湖之含膏，常州有義興之紫筍，婺州有東白，睦州有鳩坑，洪州有西山之白露，壽州有霍山之黃芽，蘄州有斬門之團黃，而浮梁之商貨不在焉。」以浮梁之商貨而不列，足見霍山黃芽等之聲價矣。

(丙) 茶譜通考 「東川之獸目，綿州之松嶺，雅州之露芽，南康之雲居，饒池之仙芝，霍山之黃芽，斬門之團黃，臨江之玉津，蜀州之雀舌，烏嘴，潭州之獨行靈草，彭州之仙崖石花，袁州之金片綠英，建安之青鳳髓，岳州之黃翎毛，岳陽之含膏冷，劍南之綠昌明，此皆唐、宋時之產茶地及名也。」此之所謂產地與名者，自與一般所稱之產地與名稱迥異。

(丁) 考雙餘事茶品 「虎邱」最稱精絕，爲天下冠。「天池」青翠芳馨，曠之賞心，臭亦消渴，誠稱仙品。「陽羨」俗名「羅峴」，浙之長興者佳，荆溪稍下。「六安」品亦精，入藥最效，但不善炒，不能發香而味苦，茶之本性質佳。「龍井」不過數畝，外此有茶，似皆不及。真者，天池不能及也。「天目」爲天池，龍井之次，亦佳品也。」

(戊) 太平廣記 「昔有人授舒州教，李德裕謂之曰：「到

彼郡曰天柱峯（卽今霍山之南岳山）曰副衡山。）茶可惠三數角。」其人獻之數十斤，李不受，退還。明年罷郡，用意精求，獲數角，投之。德裕聞而受曰：「此茶可以消肉食毒。」乃命烹一甌，沃於肉食內，以銀合閉之。詰旦因視其肉，已化爲水。衆服其廣識。」

（巳）許次桴茶疏 天下名山，必產靈草，江南地暖，故獨宜茶。大江以北，則稱六安。六安乃其郡名，其實產霍山之大蜀山（待考）也。……山陝人皆用之。南方謂其能消垢膩，去積滯，亦甚寶愛。

綜上所舉，可知本區，尤其六安方面所產茶葉品質之優異，與其蜚聲之早，馳名之盛矣。

第二節 一般之評定

現今一般評定本區茶品之優劣者，大概有下標準：（甲）就所產山頭分者；（乙）就形狀風味分者；（丙）就製造莊頭分者；茲分述之：

（甲）就所產山頭分者：以霍山縣城爲劃分之標準，所分如次：

子 西山茶，自霍山縣城以西，舉凡今霍山第二區之全境，六安第五區之西南部，及立煌之第一、第二、第三等區皆屬

之。其茶之葉片潤澤柔軟，葉面距離甚短，葉片多向莖梗擁抱。炒烘之後，色澤青翠。泡之杯中，湯綠而味厚，色鮮而香清。其他各山，皆所不及。其中尤以霍山之下灌園、斑竹園、杭市沖、第三沖、小乾澗、新店河、桃源河、仙人沖、三道河、青檀溝；六安之龍門沖、齊雲沖；今立煌之麻埠、蘇口、毛坪、油坊店、乾河沖、蓮花河、流波礁、李家坪、看山塘、花涼廳、觀音尖、抱兒山、張家沖、方家坪、董家河等處爲尤佳。

丑 南山茶 自霍山縣城以南，舉凡今霍山第三區之全境，第四區之東部，六安第九區，及舒城第四區之南部皆屬之。其茶佳者，形狀色澤，多同西山茶。如霍山之南岳山（卽天柱山）草廠河、柳林河、大沖口、舞旗河、大興灣、大化坪、留駕園、宋家河、佛寺嶺、鐵佛寺、堆谷山、黃尾河、杉樹排；六安之東西溪；舒城之主薄園、曉天等處所產者，并不遜於西山。惟次者色狀微較粗黃，香味微較淡薄。視之西山，祇不過伯仲之分耳。

寅 東山茶 自霍山縣城以東，如霍山之舒家廟、匡黃沖；六安第九區之大部（除東西溪）；舒城第四區之大部（除主薄園及曉天）；第三區等地皆屬之。其茶枝粗葉大，葉間頗長，香輕味淡。焙乾之後，色多黃黑。除六安之東石筍、礬沖、

楊家寨、青石堰、舒城之黃柏園、白桑園、東西龍園所產較優外。餘則品質多劣。位居三山之殿。

(乙)就形狀風味分者：此種評定，乾者以「乾綠細小」為原則。反之，皆為劣品。風味以「口勁香氣」為原則。凡湯綠而味永，烟濃而香清者為佳。若水色或紅或黃，既無煙霧上騰，香味亦輕且淡，或作惡臭怪味者，皆為下品。乾綠細小，風味雋永，西山茶皆足當之。最佳者烹淪一罇，雖經五六次之易湯，而色、香、味仍不甚減。南山茶略次之。佳者經四五次之易湯，猶堪飲啜。至東山茶佳者僅可淪湯二三次，差者一次之後，即成白水矣。

(丙)就製造莊頭分者：從前蘇莊製造，勝於今之魯莊。因原料均取細嫩，形狀皆取整齊，炒烘特精，色澤特鮮。魯莊製造，性喜粗大，取其味濃而力厚也。火候程度，亦每嫌老。頭春、二春、枝葉尚嫩，所謂「銀針」、「貢針」、「上提首」、「一枝蘭」、「一枝春」者，猶尚可取。及至三春而後，莖硬葉老，園戶粗製濫造，益以粗惡，僅供下食。此外現時採製尚精，品質尚優，堪稱佳品者，為「毛峯小茶」及「梅片」、「瓜片」兩項。氣香味醇，色澤鮮翠，最為上乘。再如舒城雜莊所採辦者，亦多尚「乾小細嫩」。形狀雖尚可觀，惟品味特差，難與比擬耳。

第四章 茶樹栽培

第一節 茶樹之播種

本區產茶歷史雖久，顧一般茶農對於茶樹之栽培，則甚疏略。考其原因，固由彼等視植茶為副業，漫不經心。要亦根本不學無術，缺乏栽培知識耳。茲將本區一般茶農種植茶樹之情形，略述如后：

本區現時所有之茶園，大半皆為百數十年前所墾植。近以茶市不振，人工日昂，殊少墾闢新園，從事種植者。茶園地勢，平地少而山陵多。地積大者少而小者多。大者山坡凹壩，小者地角田邊。十畝八畝，為數最多。至若三十畝五十畝或至百畝以上者，則幾如鳳毛麟角，不可多得。所以然者，半固由於彼等經營之不善，半亦由於彼等多為小農階級，土地無多也。

所植茶樹，品種複雜。無論一園之內，或一叢之中，葉片有大有小，樹勢有高有低，極不一致。行株距離，多無一定。有縱橫距離三四尺者，有四五尺或五六尺者。更有不分行列，密度任意，而亂插花者。播種時期，有為秋播，有為春播。播種方法，有用苗圃育苗者，有行直播本圃者。播種方式，苗圃則用撒播，直播則為點播。整

山地方有先用草苞置地穴中，於周圍撒布種子，蓋與輪播暗合也。播種手續，行育苗者，先治苗圃，行直播者，即就整好之墾地，或舊墾之熟地，以預探之種子播之地穴而已。「浸種」「選種」「向末之見。播種之後，覆之以土，插以竹簽，以資標誌，而播種之事畢矣。

第二節 茶園之管理

所謂茶園管理，自指中耕、施肥、整枝、防害等項而言。印、錫、爪日諸國，對此皆極講求，故常能增加產量，改進品質。本區茶農，不但本區。對於此事，向來疏忽，鮮有注意者。尤因近年茶市日衰，人工日貴，上焉者對於中耕除草，自春徂秋，尙或舉行兩次，下者多為一次，至於施肥，除為培植開作，施給若干，茶得略沾餘潤外，除多全不施給，整枝之事，向未之見。間有為茶株過老，不發枝葉者，則將全株用刀砍去，於遺株根際施以灰肥，人或人糞尿，促其重發枝條，以事更新。從未有以刀剪有意修剪枝條，整理樹勢者。嚴冬寒凍，或遇病蟲為害，生滅多聽其自然，殊少預為防範，或臨時正式除治者。故每見寒冬之後，紅葉滿樹，而平時嫩枝老葉，或萎縮不振，或百孔千瘡，或葉片全無，竟至枯凋而死者，比比皆是。一至生產減少，遂謔天時不宜。更有以茶樹生蟲生病，或被凍壞，茶

葉產量減少，反認為茶價高昂之佳兆者，則尤令人發噱。

本區茶農平日對於茶園管理比較認真者，為霍山南鄉之大化坪西鄉之下灌園，及現立燈之麻埠、蘇口、流波壩一帶。雖於整枝防害之事，亦屬欠缺。但對於耕耘、施肥等項，雖不施行間作，亦皆按時舉行。有時并施行「客土法」、「綠肥法」、「挑運生土、壅埋青糞，藉以增加肥分，改良土性。故茶樹發育，茶葉產量，成茶品質，亦皆特較他處為優。惟匪亂之後，民不安居，所有良園，皆成荒圃。上年生葉產量，較之往年只有六成，此為重大原因。復與本區之茶業，此亦應行復興之一端也。

第三節 栽培生產費

本區各地農民，均無專事栽培茶業者。質言之，即十分之八，皆以樹藝五穀為正業，而以植茶為副業。因其以植茶為副業，又以各處人口繁密，所有土地必須節約經營，故即植茶之地，亦皆施行間作，以增生產。如係碗滄之地，僅植茶樹，不施間作者，每每收入，不敵支出。此種茶園，惟有日趨荒廢，以殊無利可圖也。惟能施行間作者，中耕、施肥，茶樹可以兼得其惠。目的雖在間作，茶樹賴以撫育。一舉兩得，乃為有利。茲就調查普通茶農，即一面栽培茶樹，一面施行間作者，將其一畝生產費列表如次：

收 入 之 部					支 出 之 部					固 定 資 本				項 別 銀 數 備 註		
合 計	入 收 麥 子	作 間 豆 類	入 收 子 茶	生 藥 春 茶	合 計	雜 費	費 施 肥	理 中 耕	管 除 草	摘 工 工 資	合 計	地 租 或 地 稅	種 植 費	開 墾 費	每 畝 地 價	備 註
	各作物	夏作物	生葉一百二十斤，每斤洋五分，合計如上數。	生葉二百四十斤，每斤洋一角，合計如上數。		燈、油、柴、炭、水菸、約如上數。	每年施灰肥二次，約八千四百斤，需洋二元。施人糞尿二次，約二千斤，需洋二元。共計如上數。	每年二次，每次六工，每工二角五分，合計如上數。	每年二次，每次四工，每工二角五分，合計如上數。	每畝春茶約摘生葉二百四十斤，需工十二個，每工四角，合洋四元八角。子茶約採生葉一百二十斤，需工十個，每工四角，合洋四元，共計如上數。			每畝需種子二斗四升，(約二百四十錢)約洋五角。播工一個，二角五分，共計如上數。	相墾十二工，每工工資二角五分，合洋三元。整地需工六個，每個二角五分，合洋一元五角，共計如上數。	最高二十元，最低十元，普通約十五元。	

收	支
盈	一三·七〇
虧	
比對	

觀上一畝之栽培生產費，收支比對，約盈洋十三元七角。據詢老農，此為不好不歹之普通情形，若栽培認真，多加肥料，好為撫育，則生產產量，每能增加一倍或二倍以上。不及此者，當亦隨之減少。至於株間間作，佳者收入，決能抵補管理及雜費而有餘。每年茶葉之收入，則為一畝之純利益矣。

第五章 茶葉採摘

第一節 採期及次數

本區茶葉採摘時期，春茶約在穀雨前一星期開始，子茶約在忙種節先後開始。春茶採摘，又有大茶小茶之分。大約在穀雨前後或二三日採摘者，皆為小茶。以前之蘇莊，現今之瓜片、梅片，以及普通所稱之毛峯、雀舌、銀針、霜針者，皆為此時所採製。但此并非普通採摘。必所在地之茶號正式收買時，一般婦孺僅就園旁宅畔，地角田邊，或荒山森林之間，略徵採之，當地謂之「打小茶」。正式大片茶園，多不採摘。至於所謂摘大茶者，必須等至立

夏前之一週間，方始著手。先由少數人攜筐入山，將發育最盛之枝葉，略加採摘，徽州謂之「開園」，本地謂之「跑山拈尖」。湖勢採摘，則正為立夏左右。故當地農諺云：「穀雨沒得摘，（指大茶也。）立夏摘不撤。」（譯音，當地土語，「不撤」猶「不及」也。）此時舉家男婦，以及兒童，皆出工作。人工不足者，則加雇臨時工。蓋是時茶葉發育最盛，茶號收茶正湧。若稍遲誤，不但茶老而價亦跌。實為一年茶事最重要最吃緊之時也。

春茶子茶採摘次數，多為三次。如茶市好，春茶有採四次。茶市不好，子茶有只採兩次，或全不採者。採三次者，頭二兩次，皆係摘大蕾小，至第三次或第四次，則大小無遺，以盡為止，謂之「翻老柯」。

春茶品質，以開採後頭二三日最佳，當地謂之「開花頭」，或「春茶尖」。雖然形狀較大，稍皆柔枝嫩葉。更因發育正暢，味力最厚。過此則漸老劣。及至立夏後所採摘，以及最後之「翻柯茶」，則全為粗枝老葉，更為下品。子茶，頭次採者，謂之「子茶尖」，一品亦尚佳，惟味微澀。過此則葉老味劣，即不足取。

按茶本區農對於茶葉不早採而喜晚採者，係因各種小茶製法既繁，需工亦夥。售價雖較大茶為高，但一斤小茶生葉，可釀成大茶三四斤而有餘，兩相比較，仍不合算。雖致演成最後之茶，老價低，茶商茶農，兩皆不利，迄不覺悟，應改良也。

第二節 製法及工資

本區採茶方法，均係腰間繫藍，以雙手擇應採者，攪就食指上，以拇指指甲切斷之。一攪一切，同時並採。與徽屬之以一手攀枝，一手採摘，所謂「攀椿摘」者不同。摘滿一靶，則合握而投籃內。其善採者，恐後籃不能容，則預為有規則之放置，以求緊實而免疏鬆易滿。如為愛護指甲，或指甲不健全者，則戴茶刀採摘。刀以鐵製，嵌於銅柄之上。柄之反面，附以圓筒，套於食指第二骨節上，柄則握於掌中。採時以刀攪茶，就於拇指上切斷之。運用純熟者，不但不遜於手採，且常較手採為快為多。因遇茶枝稠密者，常可一切數枝也。不善用者，常帶嫩芽老葉，則頗有害。

凡善採者，頃刻之內，藍即半滿，一望可見生葉，當地謂之「望八」。以茶在藍露出，猶望人也。（因藍腹大口小，茶如未滿，不易見茶。）至不能容，常將所採，豎插籃口，如同盆景，謂之「栽花」。惟此種生葉，在籃內者，每因積壓過甚，生熟醱酵，成爲雜草。應

早倒出，以免前弊。惟茶工採茶之時，競爭之心頗盛。爲圖秤時數量之過人，每不顧中途倒卸。蓋當地習慣，以同時採摘最多者，謂之「尖子手」，猶第一也，頗為光榮。其餘少於「尖子手」者，皆爲「秀秤」。若少於尖子手一倍、二倍、或三倍者，則稱爲「一斷」、「二斷」或「三斷」。其被稱「一斷或兩斷」者，則人多嘲笑之，頗爲羞辱，謂爲「南郭手」矣。（取濫竿故事意）若遇茶價正高，而園主希望多採，鼓勵多採者，則懸彩錢於秤上。秤時誰採最多，即歸誰得。則競爭更甚。

每工每日採茶數量，如手術嫻熟，茶樹發育優良者，多者平秤（舊十六兩）可三十餘斤；少者二十餘斤；最低者僅十餘斤，或八九斤。每工工資，伙食由園主供給，每日約三四角。亦有按斤計資，所謂「摘斤草」者，最近每斤，約洋二分。更有日爲採摘，夜爲炒鍋者，則多於日工之外，另增若干，以償其勞。如日工四角，加上夜工，常爲五角左右。

第六章 茶葉製造

第一節 製茶之用具

製造茶葉，首需器具。本區各地製茶，以製法簡易，不似外銷

洋莊之精細。故製茶用具，粗製精製，皆甚單純。普通粗製，皆歸茶農。至於精製，乃為茶號。茲就茶農茶號兩方應需之器具，略述如下：

(甲)茶農方面 除普通用具，如秤及布袋，與揀茶應需之菓凳，盛茶應需之篋薄，均可以普通用者代用外。其須特備者，為下各項：

子、揀籃 卽採茶籃。以採茶時，常繫腰間而斜揀之，故名。以竹

編製，口橢圓而底長方。腹部扁圓，頗為膨出。高約一尺三四寸。約容鮮葉十五六斤。口緣繫帶。採時每人一只。

丑、茶篩 竹製。採摘三交及翻柯茶之鮮葉，當為大小不齊。入炒時，大者未適度，而小者已焦。必先篩之，使大小齊一，乃便入炒。形比常用之篩略大，篩眼每方約一寸上下。

寅、茶把 卽炒茶帚。本區炒茶，皆用帶紗。帶分大小柔硬。視茶大小老嫩而異。小茶用芒花（卽巴茅種當地名芒花）帶，小而柔軟。大茶頭二交用小竹絲（卽竹極）帶，較芒花帶為硬。三交以後，則用大竹絲帶，視前更硬。各戶視採茶之多，少，大小柔硬，皆須預備三四套。

卯、烘斗 卽烘籠。園戶所用，通視茶號為小。烘小茶及瓜片、梅片用者，棚頂須糊以白皮紙，防火過烈及茶屑滲漏也。多者

宜備十餘把，少者亦須五六把。惟六霍毗連一帶，均售潮茶，無須烘焙，故備者極少。

辰、炒茶灶 視炊灶為低。前高約二尺，後高約三尺。搭鍋多者，為半環形，為便於候火也。所用之鍋，大小形狀，與飯鍋同。每戶應備多少，視採茶多少而定。大約每鍋一季，攞炒生葉一千斤。如一季採生葉五千斤者，至少須鍋四口。鍋係斜嵌台上，斜面向前，斜角約為二十度。

(乙)茶號方面 茶號方面，除雙拼為茶號自辦外，所有製造用具，均為茶行備辦，供號應用，茶號惟總給行佣而已。茲將普通茶行應備各具，略舉如次：

子、茶簾 長約二丈，闊約一丈，以篾編製。普通均須十張以上。為攤晾收進毛茶，堆屯已烘乾茶，及承墊棋斗之用。

丑、烘斗 為烘焙毛茶成茶之用。蘇莊所用，形體為小，棚頂均糊皮紙。魯莊用者，形狀特大。高約一尺五六寸。口徑約二尺七八寸。普通須備二十具以上。

寅、茶籃 為方面微圓之深筐。高約三尺，口面長徑約二尺，短徑約一尺三四寸。專為裝盛已烘之毛茶，已揀之淨茶，及拉老火之成茶之用。普通須備二百只上下。

卯、揀桌揀凳 與普通之方桌長檯相同，專為女工揀茶之用。

普通須揀桌三十張以上。揀凳六十條以上。

辰、汽爐 爲蒸汽成茶窰之用。爐爲磚砌之長方台形。上嵌頭號大鍋三口，內置蒸棚，土名「汽子」。鍋口嵌成深沿，鍋上覆以竹編倒漏斗形之蓋，蓋上附柄，以便提揭，蒸汽時，汽鍋三口，而蓋只須兩具。以另一鍋爲輪流工作，常無須蓋也。巳、大炕 爲烘炕晒成之窰，祛除溼氣之用。炕按屋形建置，縱橫約二三丈。週砌土牆，高約四尺。牆上架鉅木數根，另附細木，與之縱橫相交，使成方格之孔，藉透火氣。炕時下燒烈炭，而置窰其上。

註：辰巳兩項，茶窰蒸晒則用之。若乾晒者，則無須此。

第二節 各茶之製法

本區茶葉製造，在前以蘇莊較爲繁雜，現則以梅片爲最。至於通行之魯莊，及舒盧之雜莊，則甚簡易。一言蔽之，曰炒，烘，揀而已。各茶粗製，皆由園戶自理。精製乃歸茶號。茶號製造場，所以「烘場」、「揀場」爲主要，皆須相當房屋。製造工人，領事工頭，通稱「棚罈子」。其下有大把手，二把手，三把手，即上中下三等之分。此項工人，皆爲包工制。有取自當地者，有借才異地者，如曉天、麻埠、毛坦廠等處，皆取用當地人。其餘如諸佛菴、流波磴、大化坪、

管駕渡等處，多雇請蘇家埠人。首尾需時，春茶、子茶，各約一月之譜。每窰工資，普通一角。茲將各茶製法，略述如次：

(甲)蘇莊 園戶於穀雨前後，採摘檜旗鮮葉，大者寸餘，小者剛寸，入鍋焙炒。每次炒量，約二三兩。炒具用芒花帚，火力不可過烈。鍋底常糊以白皮紙，(焦則另換)以免焦枯。炒至半乾，出鍋晾冷，即入烘斗烘之。烘斗較魯莊所用爲小，略如皖南之烘籠。每次烘量，約四五兩，時時翻抖，以期均勻。如爲兩口鍋炒，必須烘斗七八具，以炒快而烘慢也。烘約九成乾，即停烘而電置之。積至適當分量，乃售之於茶號。茶號買入先略復火發工揀去大枝黃片，按其形狀大小品質高低，分爲天地人河四號，再行復火烘乾，即可裝窰待選。

(乙)魯莊 魯莊製造，原料較老，即通常立夏前後所採摘者是也。小者二三寸，大者三四寸。各地園戶，皆晝探夜炒。炒時，將鍋燒熱，投下鮮葉，用帚迴旋翻轉。鍋多者，先由兩頭之鍋炒起，名曰「炒生鍋」。每次炒量，視茶老嫩而差。通常頭二爨時，茶葉較嫩，每次斤許。三爨茶老，常增至斤半上下。炒具，茶嫩用小竹絲帚，茶老用大竹絲帚。生鍋將茶炒至萎縮時，則出至間壁之鍋續炒。炒此鍋者，以茶已半熟，謂之「炒熟鍋」。炒生鍋者較易，以不甚須力，僅將炒帚不斷旋轉，使茶受熱均勻即可。婦孺皆可從事。炒

熟鍋者，先爲慢炒，須臾即須加緊，將茶炒入帶內，使成緊細。緊炒須臾，又須鬆炒，使茶吐出帶外，散放熱氣，以免變紅。一面更須觀察火候，隨時知照增減，非老練者莫辦。熟鍋將茶炒至對成乾時，即出台上。茶嫩而已炒細者，則即晾冷而加揀選。鬆片老葉，一併揀出。茶老而未細者，則用手加以揉揉後，再行揀選。普通頭交所採，葉性尚嫩，稍炒即細，皆不揉揉。二交稍老，略加揉揉。三交更老，且須重揉。惟其揉揉并無正式用具，有於篩上行之，有於磨上行之，有即於炒茶台上行之。台爲土磚所砌，揉之既久，土灰撥入，既汚色澤，尤嫌不潔，亟應改良。揀選之後，再行攤晾。如係賣潮茶者，即可挑出售賣。如係賣乾茶者，必須烘至九成乾後，乃可售賣。

茶號買入潮茶，比即加以烘焙，謂之「拉毛火」。烘焙之後，發工揀選。如爲乾茶，不烘即揀。揀茶者，全爲婦女。普通四人一桌，一方二人，互相對坐。另空兩方，各置承茶篋籃。揀者將老葉黃斤，一齊揀出，置於碗內，名曰「揀頭」。另行加製，按品攪和，或另裝置。其餘之茶，則推入籃內，遇有長枝大桿，則酌爲截斷，使成清潔整齊，較爲美觀。揀選之後，再烘一次，謂之「拉老火」。烘須極乾。每次烘時，以兩人共管六把烘斗。乾量每次約四五斤。各斗鋪勻之後，即開始翻抖。翻抖之時，兩人將烘斗由爐上抬至爐側簾上。翻抖之後，復抬爐上。以免茶屑入爐，致染焦爐。依次而及，周而復

始。多者約五六轉，少者約四五轉，即達乾燥程度。如係晒乾者，拉老火後，即可晒裝。如係晒汽者，將茶五斤一秤，傾入汽爐之汽子上，隨覆以蓋。待茶汽軟，傾入篋內。兩汽一篋，一篋十斤。晒裝緊實，即行封閉。前此烘揀時所遺下之茶末，如係店莊（即自辦自售者）則皆另行裝盛，如係客莊（即再轉販者）則按篋數多少，酌量配搭。故每篋有搭四兩者，有搭六兩者，有搭至八兩者。篋數裝齊，移至大炕上，炕乾蒸汽。大致晚間上炕，經宿即乾。驗其是否乾透，用鐵鑽將篋鑽探。乾透者，篋內茶葉疏鬆，鑽而即入，毫不費力。如未乾透，則篋內茶葉板寒，鑽探不易通過，即須復炕。

（丙）雜莊 雜莊所辦，有粗有細。粗者略同魯莊，細者略同蘇莊，惟究不及其精耳。以上粗細，皆爲整茶。惟鄂東黃安商在霍山西境所辦者，烘乾之後，打爲細末，則爲便於裝運也。

（丁）梅片 所採鮮葉，與蘇莊同。普通上午採摘，下午揀別（當地名曰揀片）入夜焙炒。揀別時，將所採鮮葉，放置篋上。其槍與旗（即梗與葉），分別摘下，分別裝盛。即其葉片，亦分第一葉、第二葉、第三葉，各式各別，不容攙亂。蓋第一葉，最小最嫩，品質最佳，特製「瓜片」。第二三葉，稍大稍老，乃製「梅片」。但因葉有第二第三之分，品質亦別上下，價格亦顯高低，故皆分別焙炒。梗之嫩稍，即所謂「槍」，狀細如針，名曰「翠針」。底葉梗，俗名「

針把子，質最老而品最劣。炒製之後，僅充下食。瓜片、梅片及鑲針之炒烘方法，大致與蘇莊同。惟每次炒量烘量，更加少耳。園戶粗製之後，售給茶號。茶號更加精細揀選，分別等第，補足火候，即爲成茶。

此外若「菊花茶」之製法已如前述。若「小茶」之製法，亦同蘇莊。均略不贅，籍免詞費。

第三節 茶葉之裝璜

本區各處茶葉，均以均係內銷，運達地點不遠，經過時日無多，故各茶裝璜多祇用篾簍。既嫌粗惡，亦欠堅固。茶葉所貴，爲色、香、味，一有缺限，即非佳品。以篾簍而爲裝璜，實於茶葉非宜。蓋因篾簍包紮疏鬆，潮溼易浸，空氣易透，於色香味，皆易損失也。茲就各莊所通用者略述之：

(甲)花箱簍 爲十斤裝之簍，現今魯莊皆用之。每簍長約一尺四寸，寬約一尺，高約九寸。外爲篾框，內襯箬葉，（當地名箬葉）。因篾片編成交互之紋，而簍爲箱狀，故名「花箱」。所裝之茶，以頭二交之春茶爲原則，今亦有以裝梅片者。每兩箱一連，兩連更包以大方篾包。包內襯以箬籬編成之簍，當地名曰「虎皮」。用防潮溼。每兩包配成一擔，重約百斤。

(乙)板簍 此簍形式，略如扁圓形之桶，亦爲魯莊所用。因篾片編織爲平板狀，并無花紋，故名。高約一尺四寸，底面長徑約一尺二寸，短徑約九寸，亦十斤裝。內面亦襯箬葉，當地名曰「青拼」。以爲箬葉所拼成，且別「虎皮」而稱也。所裝之茶，以春茶之三交茶及子茶爲原則。各個單獨，不連不包。普通一擔，皆挑六件。

(丙)大簍 此簍每裝五十斤，更大者百斤。內面亦係襯以箬葉。五十斤裝者，前此蘇莊皆用之。每兩簍爲一擔，即爲一引。從前茶稅以「引」爲單位也。其用百斤裝者，爲巢、合、含、和、各商，在舒廬境內所採辦，地近水濱，運輸便利，故習用之。此外若鄂東黃安各商之來霍山西境採辦者，因全爲旱道，運輸不便，則皆採用洋欵瓶裝。每瓶亦約十斤，每擔或六瓶，或八瓶，可酌量增減也。以上各簍或箱，裝足茶葉之後，簍即用篾鎖口，箱即用釘釘口，外面書明茶名及牌號，即爲了事。

目前採用木箱錫箔裝盛，如徽屬之茶箱者，只麻埠之梅片茶用之。一防潮溼侵入，一防香味散失。且因地臨澗河之濱，而運銷之六、壽、淮、蚌一帶，又皆一葦可航，起卸便利，故亦採用五十斤或百斤裝者。

第四節 製茶之成本

本區製茶之成本，隨時隨地，各有不同。同時同地，亦每互異。嚴格言之，本無一定之標準。考其差異原因，或由外方茶市之暢滯，或視臨時時局之安危，或關當地出產之豐歉，或係採辦客商之多寡，因時因事，各有轉移。大概言之，異時異地相差多，同時同地相差少。例如民國十一年時華北粗安無事，茶市亦尚穩定，進出客商，為數頗多，故本區茶價均高。每擔乾茶，平均皆為五十元上下，實開民國以來未有之紀錄。各號採辦，成本皆高，每篋篋，多為五元以上。（只計淨茶山價，不算使費。）又如上年，匪區克服未久，外面茶商裹足。加以金融緊澀，暴日入寇。當地受其影響，全區茶價皆跌。各號採辦，成本均低，每篋篋，最多不及三元，低者只兩元三四，平均約兩元五六左右。再按地域言之，舒六一帶所採辦者，為「東山貨」。山價較低，或本當較西路為廉。六霍一帶所採辦者，為「西山貨」及「南山貨」。山價較昂，故成本當較東路為高。至以所辦茶類而言，昔之蘇莊，今之梅片，較之今日通行之魯莊，皆高四五倍而有餘。惟現蘇莊既早停辦，而梅片產尚無多，就時間論，就全體論，均不足以代表。現今採辦最多而最廣者，厥為魯莊。茲就魯莊所製，并斟酌常年情形，以採辦一千

篋為標準者，計其成本如次：

項別	銀數	備註
山價	四、〇〇〇・〇〇元	毛茶二百擔每擔二十元合計如上數
薪炭	一四〇・〇〇	需炭七千斤每百斤二元合計如上數
製工	一〇〇・〇〇	每篋一角千篋計如上數
揀工	一〇〇・〇〇	同右
篋拼	二四〇・〇〇	花箱篋一千個每百四十元篋殼二百五十個每個四角合計如上數
職員薪水	二〇〇・〇〇	管號旅費及司帳薪水合計約如上數
運費	七二〇・〇〇	到河下力約八十元到蚌船費約一百四十元到濟車費約五百元合計約如上數
行佣	三二〇・〇〇	照山價八分取佣合計如上數
稅捐	四〇〇・〇〇	正稅雜捐合計約如上數
雜支	四〇・〇〇	員工酒錢約如上數
利息	三七五・六〇	以上各項共計洋六千二百六十元按月以一分五厘行息以四個月計約如上數
合計	六、六三五・六〇	以一千篋計每篋實攤六元六角三分五厘六毫即每篋之成本

右表所列係就本區產地中心之霍山情形計算。其他各地，雖或不無出入，大體無甚差異。蓋按之普通計算，只有角之上下，并無元之高低也。

第七章 茶葉貿易

第一節 辦茶之客商

本區辦茶客商，自前清同光以來，除鄰近各縣之小商販每年為少量之購買，所謂「雜莊」者外，其大部實為「本莊」、「蘇莊」、「口莊」及「魯莊」數類，先後在貿易上各佔重要地位，茲分述之：

(甲)本莊 卽當地之茶商也。或為獨資，或係合股。其經營規模較大，而聲譽頗振。一時者，為霍山之儲福泰、程恆泰、華隆泰、張裕泰、王東泰、程鴻順、六安之江元順、江廣昌、張天長、潘棠記、毛正大、鄧春發等號。近年以來，或為折閱，或為遭匪，多數倒閉，或已衰微。大宗採辦，幾乎絕跡。最近如程昌記、曹順興、項匯豐、陶鼎豐等號，雖亦有採辦，繼武前程。但因資本欠充，營業不振。每年所辦，最多不過一二千筭。其餘皆僅四五百筭，或七八百筭，其勢蓋益微矣。

皖西各縣之茶業

(乙)蘇莊及口莊 蘇莊以蘇州籍為最多，口莊以周家口籍為最多。前清同光時代，在本區均占重要地位。如當時蘇莊之興恆公、口莊之敦泰厚等號，皆鼎鼎有名者。及入民國以來，以交通改變，商情變遷，皆成過去之黃花，無關現今之商況，均略不贅。

(丙)魯莊 為占現今本區茶商唯一之地位。雖莊號有大，小，辦貨有多少，但各縣重要之產地，均有該莊之厝集。向年六安舒邱四縣，常達二百餘號以上。該莊進山之始，亦在前清同光年間。初時多為小商販，用手車運來當地土貨，賈作購茶資本。購買數量，或百餘筭，或數十筭，仍用原車運回，當地謂之「車把客」。後因津浦路成，交通便利，各大莊號，多皆入山，而車把小客，遂漸絕跡。魯莊之最著名者，為「泉祥」。營業資本甚大。不但本區各地，進貨甚多，徽閩各處，亦皆採辦。再如天津之正興德，向在本區收買亦多。與泉祥號堪為魯衛。近因本區頻年鬧匪，外商多有戒心。彼等大號，多不自行進山。只在當地兌買各小商號之貨，反較簡便安全。縱有入山採辦者，多為剝探當地山價及各號筭瓢成本，以便將來兌貨論價計耳，非專為辦貨來也。

上述鄰近各縣之雜莊，如本省之巢合和、及鄂東黃安高陂等處之客商，均係一種小商小販之性質。資本微末，購買無多。與各正式莊號比較，不及遠甚。無關大體，茲亦從略。

第二節 聚集之場所

本區各地所產之茶，以產量多寡交通情形之種種關係，各縣各處，各有相當聚集之場所。當地之人，就地設行，客商因而會萃，遂形成各該地方重要之茶市。茲擇著者，略述如后：

(甲) 屬於霍山境內者

子、霍山縣 本處得以居縣城之地位，且東南兩方與南岳山、柳林河、東石門、牛角沖、各茶產地相接近，常年有行四五家，有秤七八根。（當地稱一家茶號爲「一根秤」，因每家收茶有一根秤也。）近來因西南產地，全陷匪區，四面客商，不敢向往，遂多遷集縣城，從事採辦。故頻年茶市狀況，均較往昔爲盛。

丑、諸佛庵 地扼舊七區之總口。附近之戴家河、新店河、小乾湖、西石門、桃源河、仙人沖、三道河等處，皆爲產茶要地，實爲霍山西北境茶葉之總匯。茶市旺盛之年，有行十餘家，有秤三十餘根，出筭約五六萬。鄰近之斑竹園，每年之客商亦多。茶市亦盛。

寅、大化坪 地處產茶名地四望山之左近。南迎舊四五兩區之來源，近收千笠寺、多盤坳、八塊地、留駕園之供給，進貨地

面甚廣，遂爲霍山南境茶葉屯集最大之場所。茶市盛時，有行十餘家，有秤六十餘根，常可出筭五萬左右。至隣近之樂旗河、管陂灣、磨子澗等處，雖亦各占地勢，但皆不及遠甚。各地所出筭數亦皆不及坪鎮之多。

卯、漫水河 地據舊西鎮之中心，爲霍山西境產茶之總匯。向年因西南兩方之茶，多爲黃安商所收買，故本處常只有秤十餘根，出筭約一二萬。上年春季，因鄂東匪亂未平，黃安商不能東來。所有之茶，全集漫鎮，故有秤二十餘根，出筭亦較向年爲多。東北之瀾泥坳，附近各地，產茶亦盛。遠招近挹，有時茶市之佳，且有勝於漫鎮也。

(乙) 屬於立煌境內者

子、麻埠 地臨水濱，運輸便利。且產茶要地之龍門沖、齊雲沖、杭市沖、第三沖、蘇口、油坊店等處，環繞四周。故夙爲六安西南茶葉總匯之場所。聲名洋溢，尤爲顯著。常年有行十餘家，有秤二十餘根，出筭可四五萬。近因頻年陷匪，市鎮爲墟。上年僅有秤四五根，出筭只萬餘。衰落情形，可以概見。附近之獨山鎮今仍爲六屬。雖亦向爲茶葉聚集之地，較之本埠，不啻小巫見大巫也。

丑、流波磴 向亦六之名鎮。以其接近東西蓮花山、毛坪、蘇口，

李家坪、看花塘、張家冲、方家坪、董家河、江家畝等主要產茶之地，故亦為茶葉之淵藪也。當年有行十餘家，有秤十八九根。春子出筭約三四萬，前因匪亂，逐年減少。降至去年，當地只有秤一根，附近蘇口，亦只兩根。兩處出筭不足一萬。以今視昔，分天壤矣！

(丙) 屬於舒六境內者：

子、毛坦廠 現今六安茶葉聚集最大之場所，惟推東南之廠鎮。因上麻確各鎮，刻已割屬立煌，不為六有矣。本鎮跨臨舒六兩境，為四周產茶之中心。茶市旺盛之年，有行二三十家，有秤六十餘根，出筭可七八萬。去年中平，有秤四十餘根，出筭將近六萬，數亦可觀。其西南之東西溪，常年有秤十八九根，出筭兩萬左右，茶市亦頗不惡也。

丑、曉天鎮 為舒城西南之名鎮。上接主簿園，下連七里河，皆為舒城茶葉主要之產地。故本鎮每年，茶市亦盛。常年有行十餘家，有秤十八九根，所出筭數，連同主簿園、七里河三處共計，與毛坦廠不相上下，亦可見其為數之宏矣。

第三節 當地之買賣

本區茶市時期，統括言之，大概自國歷四月下旬起，至七月

上旬止，先後經時，約三個月。若分言之，小茶自穀雨前一週起，至後二三日止。大茶自立夏前一句起，後一句止。子茶是芒種節前後起，至夏至節前後止。春茶時間較長，子茶時間較短。中間相距約一個月。每日買賣時間，小茶、乾茶，均在日間。潮茶則多在夜間，至晨七八鐘時，即行收秤。

茶商開市，名曰「開秤」。茶戶賣茶，有賣給茶號者，有賣給茶販者。大抵視其茶葉之多少，與得價之高低，及距茶行之遠近而定。凡茶葉少，距茶行遠，其茶販給價滿意者，則為簡便計，即多售給茶販。否則多自行售給茶號。因各茶販為自身漁利計，時常瞞秘行情，抑勒市價，稍不審慎，即為所騙也。

茶戶入行賣茶手續，將茶挑至茶行，由掌秤者令就袋中取出茶葉少許，置樣盤中（普通每百斤，取樣二斤，均不算價，謂之「扣樣」）。問有聽行內雜役，任意插取，多至四五斤，以圖自肥者，更屬不合。觀其形狀，握其乾潮，認為合格，則上秤衡重，開盤叫價。如賣者認為不合，請益不許，則將樣茶收回，去而之他。如認合意，則由行給以「小票」記明斤重行銀（即價率）由賣者持票攜茶，至復秤處，復秤對樣。如秤樣皆合，則由復秤處於原票上蓋一紅戳，或另換一票，亦蓋紅戳，謂之「紅票」。由賣者一面將茶倒去，一面將紅票，持至發錢處，算給價錢。如至復秤處秤不合，

則須退出復秤。樣不合，或樣雖合而茶太劣，則每減少行銀，（當地謂之「割耳朵」）或竟拒而不要。蓋各行復秤多，為茶號自司其事，對於收買品價，有最後決定權也。

行銀折價，算法頗繁。各處算法，又各不同。不會算者，幾至瞠目。例如霍山境內，每兩行銀，合錢四百八十文。六安麻種一帶，則行「二折一」法。如行銀為一百兩，則得五百文一斤。二百兩，則得一千文一斤。毛坦廠一帶，則行「大折小」法。每行銀百兩，折洋十元。行銀一兩，折洋一角。算者由茶斤重折算行銀。再由行銀折算錢文。更由錢文折成洋鈔。幾經輾轉，抹尾扣零，茶戶所虧，常致不少。

茶行用秤，至不一律。或大或小，各地不同，頃刻互異。大概初開秤時，茶品較好，茶價較高，用秤較小。每平秤（舊十六兩）百斤，可合行秤七十斤，所謂「七折秤」是也。嗣此茶漸劣，價漸低，則用秤漸大。六折、五折，最後竟至四折三折上下。所謂「倒折秤」是也。現時政府通令，推行市秤，統一衡制。歷年積習相沿，一時恐難驟改也。

第四節 茶銷之情形

本區茶葉銷場，除鄰近各縣，迭經敘述外，最大銷場，厥推東

北各省。向之蘇莊採辦到蘇，更加薰花精製，由海道運銷關東遼瀋、吉、黑等處。同時口莊各號，由潁潁兩河，運至周口。更由周口分銷於齊、魯、燕、趙、汴、宋、山、陝以及口外、蒙古各地。「六安貢針」、「六安香片」一馳名見賞於關內關外各處，可證明也。

民國以來，蘇口兩莊，早經停辦。僅由魯莊，獨占市權。更因津浦鐵路告成，本區茶葉運銷途徑，隨之改易。霍山全境及舊六安霍邱之西南境，今立煌之東北境，所產之茶，向由潁水西上而往周口者，今則循淮而東，直趨蚌埠，由津浦車而達山東。六安之東南境，如東西溪、毛坦廠等處，昔亦由潁達淮。近因潁河時有梗阻，亦與舒城境內所產，同用簾筏，由中梅河出三河，過巢湖，經蕪湖至浦口，轉津浦車而北上。兩路運費，舟車合計，普通每篋，各須八角上下。

本區之茶，自蘇口兩莊停辦，所有銷場，已大削減。但魯莊所辦，一時猶能暢銷鄰近各省也。乃自近數年來，本區六霍圍匪，重要產地，皆成匪窟。所有茶葉，無法採辦運出。徽浙之茶，乘機北上。六霍銷場，多為所奪。一面更因近來六霍即本區之茶葉製造，日趨粗惡，形狀色澤，以及香味各項，一與他茶比較，無不相形見絀。社會文明進步，生活程度日高。愛好惡劣，人有同情。於是本區茶葉，向為唯一重要銷場之山東市面，亦遂日形減少。據當地茶商

最近在山東之濟南、泰安等處賣茶者同談：目前山東泰安濟南各大市場中之戲園、浴堂、茶館、酒肆等處，所用待客之茶，皆爲「龍井」、「大方」，均無有更用「六霍茶」者。所謂「六霍茶」之銷場，現已由城市全被排擠至窮鄉僻壤，爲一般勞動者之解渴品矣。至於名城大埠，殆已無「六霍茶」之立足地。六霍之茶，若再不知設法改良，實有日被淘汰之險。觀此消長之勢，誠不勝有今昔之感矣！

第八章 茶葉稅捐

第一節 前代之法制

本區茶葉課稅，清初沿朱明引茶之制。由戶部歲頒引於布政使司，以分給產茶州縣，不別設專員。凡客商入山製茶者，不計精粗，每百斤一引，每引征價銀三釐三毫而已。茶遠販過常關，由吏按引照則征課。咸豐兵亂，地方仿引法輸助軍需，多寡尙無定章。同治元年，江督曾國藩頒新章，百二十斤爲引。繳正項銀三錢，公費銀三分，捐銀八錢，釐銀九錢五分。發給三聯票，曰「引票」，曰「捐票」，曰「釐票」。五年，江督李鴻章裁去引、捐、釐三票，改用落地稅票，以歸簡便。專設司權委員，歲於六安之麻埠設總局，

皖西各縣之茶業

各縣各要隘處設分局，遍布丁勇於山中，曰分卡。每年清明節邊來區設局，仲秋茶畢，至白露節邊撤局而去，所謂「來清去白」也。其征稅每引共完銀二兩四錢八分。然茶有精粗之不同，販賣有遠近之不一，故商家納稅，仍有「行釐」、「引釐」之分。行釐者，即預計經歷關卡而徑達之，以成劃一之稅則也。若茶精而行遠，如南至蘇州北至汴，販蘇者每十斤納行釐錢千八百文。販汴者十斤納錢三百文。嗣因賠款加三成。若茶粗而近販，最下亦十斤納行釐錢百又十文。若茶精而近販，茶粗而遠行。率因是酌量增減之。引釐者，沿最初引法以起行釐之意也。始乾隆二十九年，部議產茶州縣，於產時給牙行戶循環引簿，將茶商姓名、籍貫、引茶數目，經由關津、販賣地處，逐一詳註於簿。市畢，行戶以印簿呈官，造冊送藩司勘覈。嗣引票率如循環簿辦法，引釐春茶不過五十錢。子茶不過三十錢。商人持引票經過關卡呈驗，與行釐票勘合無訛，即徑放行。其牙行戶，自設茶釐後，改常帖爲年單，每行戶歲領一單，市罷無用。每單納錢十五千文。光緒末停科興學，霍山方面。大府准於茶釐中每千錢增二十錢，曰「二釐」，用充小學經費，即所謂「茶二釐」也。

第二節 最近之情形

皖西各縣之茶業

本區近時茶葉稅捐，民國初元，略沿清制。麻埠仍設總局，各縣仍設分局。分局稅收，解繳總局，更由總局，總解財廳。嗣以各局解繳多費周折，改各分局一律獨立。所收稅款各自直接解繳，以省手續。原設分局其征款無多，或兩局相距不遠者，則併入鄰近主要之局兼辦。計其設局八處：曰「麻埠兼流波塘」曰「霍山兼諸佛巷」曰「管駕渡兼舞旗河」曰「毛坦廠兼與兒街」

曰「兩河口」曰「七里河」曰「八里灘」曰「黃栗杪」。另於懷遠縣黎家集兩處，各設一查驗局，以資查驗。各局征稅比額，局各不同，歲亦有異。但總額均在二十萬元以上。先為「委辦制」，嗣因各委員多所藉口，任意短少比額，乃改「包辦制」，每年招商承包。茲將民國十四年至十六年，財廳規定各局比額，列表如左：

局別	比額	全別	十四年以前	十五年	十六年	備註
麻埠兼流波塘	七三、〇〇〇元	九一、〇〇〇元	七三、〇〇〇元	三四、四〇〇元	略	十七十八兩年均同十六年故
霍山兼諸佛巷	三〇、〇〇〇	四二、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	同	右	
管駕渡兼舞旗河	二九、〇〇〇	三七、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	同	右	
毛坦廠兼與兒街	三四、〇〇〇	四四、〇〇〇	三四、〇〇〇	同	右	
兩河口	一一、〇〇〇	二〇、二〇〇	一一、〇〇〇	同	右	
七里河	一一、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同	右	
八里灘	一一、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	同	右	
黃栗杪	四、八〇〇	七、八〇〇	五、八〇〇	同	右	
合計	二〇五、八〇〇	二五四、〇〇〇	二〇一、二〇〇			

征稅稅率，春茶每窰四角，子茶每窰兩角八分，茶末揀片征洋兩角，老茶每百斤征洋四角。各號茶窰，報局查驗數目，由

局蓋以「查訖」戳記，并由填發稅票，票凡二聯，一稅證，二繳查，三存根。商號執票，行經關卡，呈吏勘驗，名曰「照票」。每次

照票，由商按運納洋一分，曰「照票費」。此外若胥役之「酒錢」、「草鞋錢」、「印子錢」等種種陋規苛索，亦頗不費。

二十年春，國府實行裁釐，以卹商艱。旋通令舉辦營業稅。

茶與蛋繭等類營業，年有限期，特同定為短期營業稅。稅率，照價抽收千分之五。二十一年，全區大部陷匪，無從施行。二十二年，以

方經克服，百業凋殘，准予豁免。本年改定稅率，照價抽收千分之十五。并定於區內設局七處，曰「麻埠」曰「霍山」曰「毛坦廠」曰「管鵞渡」曰「兩河口」曰「七里河」曰「八里灘」實行征收。各局比額，原訂頗高。以招商承包，無人投標，乃加核減。茲舉其數，表列如下：

局別	比額		原定數	酌減數	備註
	原	別			
麻埠	三〇、〇〇〇	元	二〇、〇〇〇	元	上數係實繳另加二成為局開支
霍山	九、六〇〇		八、〇〇〇		同
毛坦廠	一〇、八〇〇		九、〇〇〇		同
管鵞渡	九、八二〇		七、二〇〇		同
兩河口	四、八〇〇		三、四〇〇		同
七里河	三、六〇〇		三、六〇〇		同
八里灘	四、八〇〇		三、〇〇〇		同
合計	七三、四二〇		五四、二〇〇		

以上係就正言稅之。至於各地各種附捐，除舒城霍邱等縣

向以產量無多，未曾抽收外，六安現按每筴抽收保安捐一角

分。其名目最難，捐率最重者，厥爲霍山。往昔不論，即就去年免稅期間而言，每篋捐率，春茶尚達二角四分六釐，子茶尚達二角四分

分四釐之多。較之去年，每篋平均每篋合洋約兩元四五角，恰爲一成。園戶所捐，尚不在內。茲將項別，列舉如次：

名稱	項別	捐率	出捐者	征收者	備註
檢	查	每篋一角一分	茶商	二十五路軍獨立旅旅部	正費一角手續費一分·六釐，每立四縣一律征收
保	安	每篋一角	茶商	財務委員會	由前自衛捐改征
學	捐	春茶每篋二分 子茶每篋一分	茶商	教育局	由前學二釐改征
商	捐	每篋一分六釐	茶商	商會	歷年照征
工	會	每篋八釐	茶商	總工會	本年一次
學	六	每價洋一元抽收六釐	園戶	各區小學	每年全縣照征
學	四	每價洋一元抽收四釐	園戶	第三區縣立第三小學	每年照征只限第三區一區
證	書	每件一元	茶商	二十五路軍獨立旅旅部	

查本區茶業附捐，惟霍山一縣獨繁獨重者，蓋舒邱等縣向以產量無多，雖征無濟於事。六爲大邑，財政尙舒，不介及此，故皆向無負擔。惟霍山既多，輸出亦宏，地小民貧，財政素窘。凡百創興，遂皆注其視綫於茶業。此抽彼捐，積累遂鉅。明知病商病民，只好從權一時，要亦無可如何者也。

第九章 省立茶場

第一節 興廢及其沿革

本區茶業衰落之情形，已如上述。振興實業，增進生產，亦爲前此主政者通行之口號。民國七八年頃，由前省議會建議，於皖北設立茶場一所，爲茶業研究指導機關，藉以改良皖北之茶業。隨由前實業廳遴委六安朱某著手籌備，場址擬設麻埠。旋因措施不善，各方反對，朱藉赴滬考察，一去不返，事遂停擱。九、十年

頃重申前議，實應改該場爲第五工廠。仿秋浦第六工廠辦法，專爲茶葉製造試驗。場址定爲霍山，初委貴池陳某籌辦，因輿情不洽，更委霍山陳繼志君籌辦。場址設黑石渡江姓茶行，購物置具實行成立。經時未幾，復又停辦。十四年秋，事更復活，更定名爲霍山茶業試驗場，遴委霍山李君孝存爲場長，場址改遷諸佛巷鎮之東嶽廟。因毀除佛像，引起糾紛，事方解決，黨軍北伐，政局改變，事復停頓。十七年秋，大局底定，庶政維新，百廢俱舉，建設當局對於茶場特設三所。第一秋浦，第二祁門，霍山定爲省立茶業試驗場，遴委陳君序鵬爲主任，暫行試辦。場址仍設諸佛巷之東嶽廟。同年八月，實行開辦。經營佈置，粗具規模。十八年二月，奉令改組爲省立第二模範茶場。茶季實行改良製造，歡能引起社會觀感。距同年秋，建設當局變更計劃，令與祁門改組之第一模範茶場，即今本場，一同停辦。同年冬，霍山共匪亂起，倏擾數年，近方粗靖。故今祁門本場雖又恢復有年，而該場則仍在停辦中也。

第二節 概況及境環

該場場舍，爲廟宇改建。俯瞰佛鎮，地勢頗高。全部瓦房，計二十間。當時部署各室，有禮堂一，辦公室一，閱報室一，製茶室一，廚室一，職員住室四，工人住室二。雖係因陋就簡，但初創而有此悲

藉。漸謀擴充，亦屬甚易。

內部組織人員，定爲場長、技師、技佐、事務員各一人。經費預算，歲支六千零七十二元。場地面積，山及平地共約二百八十畝。平地以作苗圃極宜，山則十九畝爲熟山，已有茶叢四千叢。土質，爲砂質壤土，植茶頗宜。各項用具，於開辦後，一年購置，大致相備。及至停辦，繼以匪亂。（當地佛鎮即爲僞縣蘇維埃所在地。）現住房屋外部尚屬完好無恙，茶叢原係招佃承租，僅未殘毀外，所有器具什物，早皆蕩然無存。全屋空空，尚復完好。

該場地址，與諸佛巷鎮僅隔一河。佛鎮爲霍山首鎮，東距縣城三十里。附近荒山極廣，多可租購墾闢，樹立模範茶園。四周之戴家河、新店河、小乾澗、齊雲沖、龍門沖、杭市沖、第三沖、雙樹沖、西石門、桃源河、仙人沖、三道河、黃溪澗等處，皆爲茶業著名產地。佛鎮實成爲霍山西北境茶業之總匯，均如前述。於此設立茶場，環境固屬相宜。更就本區全局而論，西距立煌茶業著名產地之麻埠、流波壩，東距舒六茶業著名產地之東西溪、毛坦廠、曉天鎮；南距霍山西南茶業著名產地之大化坪、舞旗河、漫水河、澗泥均等處；遠者不過七十八里，近者多只五六十里，又實爲全區茶業產集地之中心。循澗而下，卽至淮蚌。由縣東行，東至舒桐，有已成之舒霍路，北至六壽，有已成之六霍路。向西向南之英霍、潛

霍、霍立等路，亦或任擬議，或正在勘測之中。將來完全成功，交通方面固稱便利；而對於茶業改良之推廣指導，亦極易。是本區茶場地址，則定設立霍山諸佛庵，實有深遠之意義。當地茶商茶農，均以該場停辦為可惜，極盼當局，早籌恢復，以爲本區茶業改良之引導。是地方需要設立茶場之殷切，尤可概見矣。

第十章 調查後之感想

查本區茶產，向爲大宗。品質優良，蜚聲遐邇。全區人口，三百餘萬。除潛太桐廬等縣，以產量無多，每年收入，無關生計大體外。餘如霍山之全境，立煌之全境，六安之南部，舒城之西南部，所有民衆，無不賴以爲生。每年以茶事之盛衰，定生計之舒窘。關係農村經濟，影響農民生活，何等重要。顧始則蒙天然之優勝，而不知發揚。繼則受人事之演變，而不知肆應。苟且因循，坐以待困。及至今日，以到處見珍，向來馳名之「六安茶」，竟致產量日少，品質日低，聲譽日墜，銷路日蹙。當地全體民生，遂以日趨窮難事急矣！勢迫矣！設仍不知改進，以資挽救而收桑榆，寧非棄棄自甘，愚不可及乎？記者自身，亦本區人也。念桑梓之敬恭，爲芻蕘之貢獻，摘其要者，列舉如次：

(甲) 屬於行政方面者

(一) 恢復茶場 本區需要茶業研究指導之機關，已如前述。再上年 實業部農字第二八九號訓令各省主管當局，亟應督勸農民努力植茶，增加生產。并就主要茶區，設場試驗，以便指導而謀茶業之改進。是今日，無論爲奉行法令，振興實業，或與復農村，恢復霍山久停之茶場，均爲急不容緩也。

(二) 實行獎勵 地方各項事業，政府如能認真獎勵，均較易於發展。本區茶業，疲憊萬分，欲事振作，自非多方激勵不爲功。舉例言之，如遇茶農爲大規模之墾植，或對茶園管理特別精到，發育特優，生產特增者；及茶商有製品特精，銷售特暢，足資模範者；皆應酌量給以名譽褒獎，或資金補助，或減免課稅，以資鼓勵。則開風興起，自必有人。

(三) 督促合作 合作事業，在今爲最合經濟原則，最爲改良農村經濟及增進農民生計福利之良好辦法，盡人皆知。本區承此大亂之後，凋喪之餘，一切事業之推行，固非實行合作，難資救濟。尤以改良茶葉生產販賣各項，非亟行組織利用，信用運輸各種合作社，實不易於驟觀成效。惟合作組織，手續既繁，又係創舉。政府不知督促，實難應運而生。故不能不望當局之特加策勵也。

(乙) 屬於生產方面者

(一) 促進栽培 本區茶農對於本茶樹栽培之實際情形，已如前述。不盡人事，徒聽天然，任何事情，不隨退化！竊以將來應由研究改良機關，多用口頭講演，文字宣傳，或派員實地指導。務使茶農對於中耕、施肥、剪枝、防害等事，切實注意。一面對於選種、播種、氣候、土壤等項，亦各予以學理之薰陶，與科學方法之應用，從事改良作業，俾生產增加，品質進步，實為一切改良之基礎。

(二) 提倡早採 茶葉品質，以細嫩為優良，粗枝大葉，實非所宜。蓋鮮葉過老，纖維日增，不但炒製方面為難，且愈老則所含單甯質愈多，既礙消化，尤損品味。華茶日趨衰落，而世界評華茶者，猶謂華茶品質實遠勝於印、錫、爪哇者，即以所含之單甯質較少故也。今為計較斤重，故為晚採，待其日增，不知品質既低，價格隨受影響，無形之中，暗虧不少，雖多奚為哉！

(三) 改良製造 本區茶葉製造，近實粗惡已極，遭人摒棄。何怪其然？蓋茶農既喜晚採，藉增產量，又以潮濕抵制茶號大秤。茶老不易入炒，不惜噴之以水，炒之不得緊細，不惜加之以揉。更以揉出，售賣，久沃袋中，濕熱醱酵，茶已變質，無可如何，貶價求售。茶號收入，縱想精製，已難救藥矣。似此自誤之人，寧非作法自斃？又本區茶葉品質，并不遜於皖南，皖南以製造洋莊，遠銷重洋，獲利倍蓰。本區茶之內銷，日形減縮。今後除對魯莊應為特別精製

皖西各縣之茶業

外，亦宜兼製洋莊，以求外銷。此不但於銷場上另開出路，於價格上亦將有多量之劇增也。

(四) 推行機器、減輕成本，增進品質，為今製造商品上之重要原則。二者缺一，猶難制勝。兩者皆背，其何以堪。本區茶葉，皆係手製。出品既粗，成本又高，市場競爭，自歸失敗。今後改良製造，並宜採用機器。如日本之蒸茶機，及國產之揉茶機、烘茶機等，使用既便，價值亦廉。如能聯合購用，裨益製造，殊覺非淺。

(丙) 屬於販賣方面者：

(一) 革除陋規 本區各號買茶，秤茶扣樣，發錢抹尾，皆為無端剝削農民。法理人情，皆所不許，固應即行革除。其他若用秤任意大小，叫缺習用行銀，亦與事理不合，同當即行更張。蓋買賣之時，茶之好夕，自有價之高低，可資區別。價之折算，自宜以最簡單之算法，定為規律。何必故用以大折小，多事周折，難為鄉愚，謂非有意欺人，其誰信之？又如本莊之茶運至山東，折行之後，買賣之權，即全由市儈作主。買賣兩主，從不見面。開盤論價，一由經紀。買賣即至成交，或貨已交割清楚，而買主猶不知悉其事者。把持操縱，詭詐百出。其中黑幕，不啻可喻。若為維護買賣雙方之利益，此亦自有改絃易轍之必要也。

(二) 組織團體 一矢易折，衆志成城。人羣力量，端賴團結。

本區茶業，偌大專業。本區茶民，偌大羣衆。任他任時，統無組織。以致按市勒，價當地茶農聽茶商之盤剝。壟斷把持，在外本莊仰外商之鼻息。一盤散沙，任人宰割。天下失計，莫此爲甚。故以本區各地茶農，及在外茶商，今後除應爲各種合作組織，以謀各個體之利益外，更應各有擴大之組織，整齊其隊伍，集中其力量，以爲整個團體，整個事業之改善。平時爲討論研究之機關，有事爲一致對外之代表。如能實事求是，匪勉以圖，對於本區茶業之前程，必有偉大之功效。

(三)統一販賣 現今本區之茶葉，統爲魯商所採辦。贏利則全爲他人所獨享，虧折則又抑勒我鄉農。揆之事理，豈可謂平？如欲改善販賣，必須自辦自銷。如或爲茶農之運銷合作，或爲本

莊之販賣合作是也。惟雖運銷合作，或販賣合作，若販賣而不統一，如今之各自爲政者，則外商仍得乘機活動，受其宰割。擬於今後由各合作者，於交通要害之處，如北之蚌埠，南之下關，各公共組織一大販賣公司。所有茶葉，均集該處。乘機待時，相機而動。不似今之本莊之以貨徑運入魯，致有「貨到地處止」、「貨到地處死」，聽受當地抑勒操縱之痛苦。如果實行辦到，則求之在彼，應之在我。權爲我操，利自我得矣。

以上所舉，本皆常談，挂漏之多，自屬不免。惟按本區情形，似爲適當之救濟。至於如何高深偉大之處，一時事勢財力，恐皆爲所不許。與其空談，無甯臆揣。邦人君子，幸垂察焉！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

皖西各縣之茶業

非賣品

編輯者 安徽省立茶業改良場

祁門南鄉平里

印刷者 上海大文印刷所

上海新開路北成都路聚寶坊三十六號

電話三一八三五號

